

□丁家发

日前，有网友咨询：“请问社保缴费是缴满15年吗？我最近到一家新公司，人事和我商量说我的社保已经满了15年，可以不交了，也不影响我退休，而且这样不扣我个人部分到手的钱还要多一笔，请问可以吗？”（2月18日《成都商报》）

按照我国现行社保政策，社保缴费满15年，是申领基本养老待遇的最低缴费年限，如果不再缴费坐等退休的话，最后拿到手的养老金，可能也是最低的。确实，不再缴纳社保，工资不需要扣钱了，工资当然会增加一点，但将影响到今后的养老金等利益。笔者认为，别被忽悠了，职工不要因小失大，选择不再缴纳社保，而企业也不能为了节约用工成本，变着法子损害职工的合法权益。

社保缴费满15年可以不缴了，具有很大的迷惑性。一部分职工会认为，社保缴费已满15年，到时候退休便可以领取养老金，如果不再缴纳费用，拿到手的工资，可以每月增加一点，何乐而不为呢。而用人单位愿意这么做，却藏着自己的“小九九”。毕竟为职工缴纳社保，单位的缴费占了“大头”，职工社保缴费满15年不再缴纳，将节约不少用工成本，单位无疑会偷着乐。殊不知，社会保险是由国家通过立法强制建立的社会保障制度，用人单位和劳动者都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。即使职工与用人单位商议签订了不参加社保的所谓“协议”，也是不具有法律效力的。也就是说，如此损害职工利益的做法，是行不通的。

按照《劳动法》有关规定，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，缴纳社会保险费。同时，《社会保险法》《劳动合同法》中亦有类似条款。因此，用人单位和个人缴纳社会保险费是法定义务，不能根据劳动者或者用人单位自己的意愿而免除，否则将承担法律责任。用人单位不为职工缴纳社保，当然是受益方，但却严重损害了职工的合法利益，一旦发生劳动纠纷，不仅要为职工补缴社会保险及滞纳金，还有可能被处以行政罚款，可谓得不偿失。而职工签协议自愿不再缴纳社保，不仅今后的养老金受到影响，一旦生病、生育、工伤或者失业时，也将无法得到相应的保障。

事实上，对职工而言，社保缴费的年限越长，缴费水平越高，则退休后领取的养老金也越多；而生病、工伤或者失业也可以得到保障。而对企业来说，依法缴费也是为自己提供了一份保障。比如，在工伤保险方面，依法缴纳工伤保险的单位在职工发生工伤事故后，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规定的医疗费用、工伤待遇等，降低了用人单位的工伤支出风险。可以说，用人单位为职工依法缴纳社保，能规避经营或生产中一些不确定的风险，也是给自己上了一道“保险”。

总而言之，用人单位不能有短视行为，为了节省成本和开支，便诱导或强迫职工放弃缴纳社保；而广大劳动者也不要因为眼前工资“增加”的一点小利益，就放弃自

己的长远利益，不要等生病、退休时才悔不当初。因而，用人单位和劳动者都应该严格遵守国家的劳动法规，依法缴纳社保等费用，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的合法权益，才能得到双重保障。